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
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及员工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
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现在本人就监事会 2022 年工
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共计审议 50 项议
作ᛖ훑풂 ’ ìÍ’ïaá²à-µ„Qcp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监
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财务
管理，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
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核查信息披露管理情况及对定期报告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
公司现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公司信息
披露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要
求，坚持“三公”原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了披露义务，不存
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也不存在内幕交易等违规情形，
维护了投资者平等公平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董
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
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监督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认
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其他法
律、行政法规，严格执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规范
信息传递流程，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并按照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
及时和完整地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未
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
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情况。
5、检查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与核
查。认为：公司于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允
原则，关联交易各方均严格履行其权利义务，并对相关关联交易情况
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年度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合同、协议及其
他相关文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没有对公
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也未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
被其控制。
6、检查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监督，认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均履行了合规的审议程序，
财务风险处于有效控制的范围内，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
股东的利益。公司对外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
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三、其他事项
2022 年度无其它需监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